

证券代码：000099

证券简称：中信海直

公告编号：2010-016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8 日（星期四）在北京现场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发送各位监事。公司 3 名监事均出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召集人马雷先生主持了会议，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讨论及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和全文，有关确认意见如下：

1、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和全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和全文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能够真实反映出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

3、本审核意见出具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经审核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和全文编制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和全文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防止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的自查整改报告，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按照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建立了防止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并得到有效执行，2010 年以来公司

不存在资金占用或变相资金占用等情况，落实情况的自查工作组织及时、落到实处。公司自查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公司防止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长效机制落实情况。防止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是上市公司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长期而重要的工作，公司仍须不断完善防止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设。公司监事会将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为加强公司法人治理工作，不断完善、健全防止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而共同努力。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三十日